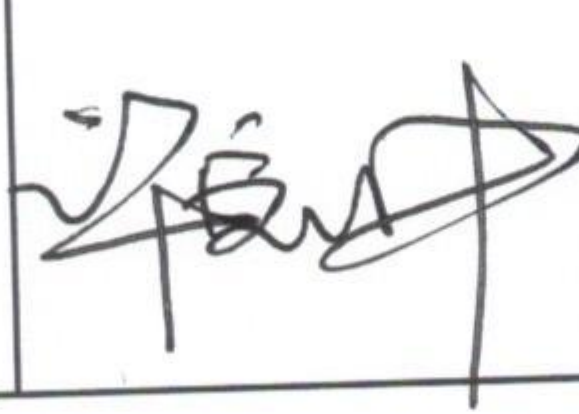


嘉兴市建设工程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嘉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南湖湖滨区域改造提升工程（11#地块南湖书院） 南湖书院发布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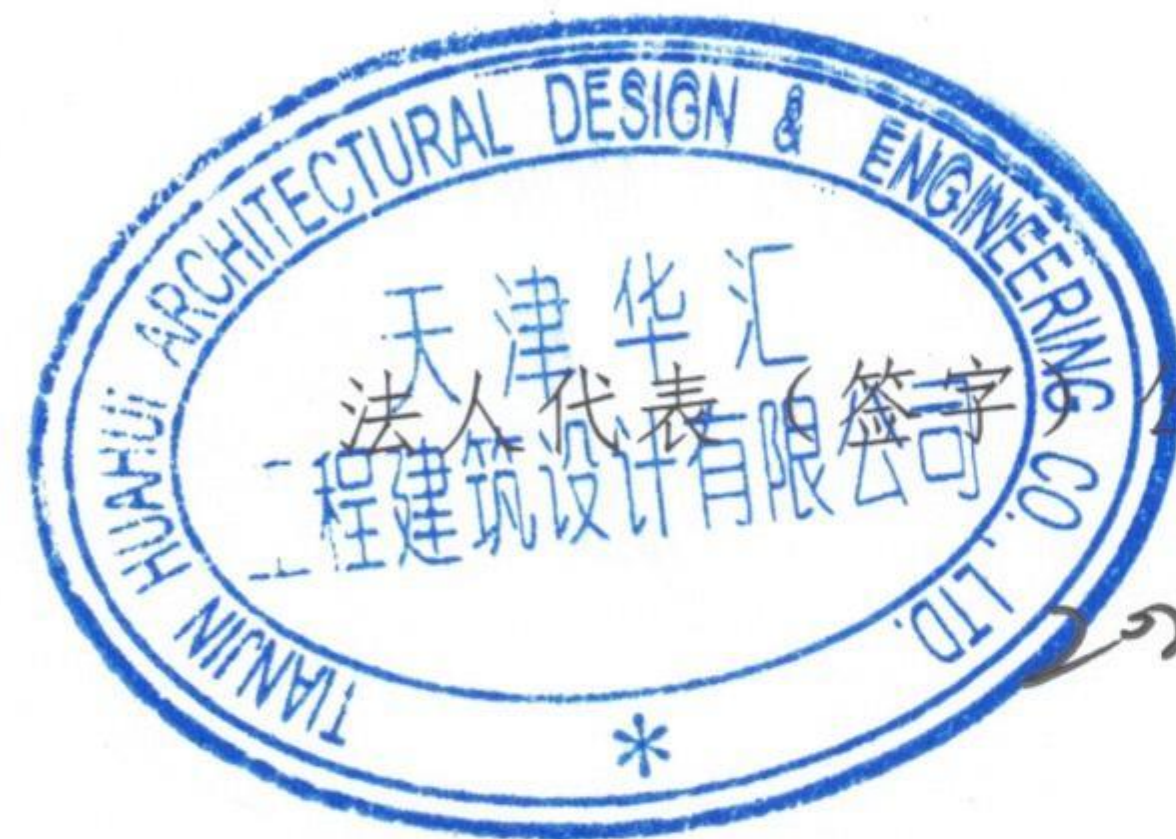
工程编号：

单位名称	天津华汇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诺人 签名	日期
项目负责人 (承诺人)	许宝坤	身份证号	132928193		2020.7.30
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 建筑师	执业(号) 章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color: red;">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许宝坤 注册号：1200249-039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div>		
变更责任人 (岗位、专业)		身份证号			

本人承诺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遵守《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相应职责，按住建部《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暂行办法》承担相应终身质量责任。

本人保证本工程设计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并对因设计导致的工程质量事故或质量问题承担责任。

本承诺书一式三份，一份在建设工程领取施工许可证时提交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一份保存于建设单位（项目档案资料存档时交城建档案管理部门），一份保存于设计单位备查。



公章：

江澎

2020年7月30日

注：

另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经确认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技术证书）

复印件；

单位法人应确认本承诺书由项目负责人本人承诺，如有变更需及时重新报备。

项目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江 澎 系 天津华汇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许宝坤（同志），身份证号码 1329281..... 为 南湖湖滨区域改造提升工程（11#地块南湖书院）南湖书院发布厅 的设计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设计工作实施组织管理，有权处理本工程的所有事宜。

特此证明！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江澎

天津华汇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

许宝坤

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 (注册期内有效)



主任



证书编号 211201095

发证日期 2021年04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姓名 许宝坤
签发机关 天津市公安局河东分局 性别 男 民族 汉
有效期限 2015.05.25-2021.05.25 出生 1980年10月10日
住址 天津市河东区津塘路大直沽后台7号楼11506号
公司身份号码 132921

仅用于南湖书院发新设瑞案

天津华汇
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